



新農業政策的諮詢文件  
Ying Lun WU to: panel\_fseh

29/05/2015 15:16

From: Ying Lun WU  
To: panel\_fseh@legco.gov.hk

1 attachment



reply slip.pdf

Please see reply slip as attached, and written submission as below:

意見書:

政府新農業政策的諮詢，其中的重點措施包括成立農業園和農業持續發展基金，但兩者都只是狹窄地從經濟可持續方面去考慮，亦把農業的可持續發展與農業現代化劃上等號，完全忽略本土農業(如:社區農場)在推動香港可持續發展中的角色。

社區農場的好處不能純粹從經濟效益來量度，小農耕作有利於人際關係的建立，亦可善用本土資源例如天氣、泥土、水源、太陽、風向等，及促進社區能源、物質作有機的融合，帶領社會走向永續，這是香港未來農業發展的出路。

農業園預計佔地70至80公頃，只佔全港農地不足2%，規模極細，而發展本土農業首要確保農民有足夠的農地可長期耕作。故此，政府應改革城規條例，確保本港現有農地只可用於土地耕作用途，加強政府部門各相關條例下對各農地生境的保護，阻止全港農地面積持續下降，長遠更應增加耕地來源。保障本地農民的土地使用權，例如設立「荒地稅」、為生態友善的農業模式提供財政誘因、復耕補助、徵收農地再給農民使用等，改善現時近八成四農地被囤積荒廢的問題。

另外，新農業政策務必體現《生物多樣性公約》精神，在加強現存各農業項目和活動、實行不同的耕作方式及構思本地農業未來路向之時，均能夠充分保護與農業相關的天然資源，落實推行可持續發展的農業。